

证券代码：000868

证券简称：安凯客车

公告编号：2022-047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 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22年5月13日（星期五）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

2022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等议案。同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淮汽车”）以书面方式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关于向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将上述需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淮汽车持有公司股份184,763,5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2%，其依法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且提案内容未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提案程序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提案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原通知中列明的会议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均未发生变化。现就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相关事宜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五）下午 2: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5 月 13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3 日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3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9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2 年 5 月 9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有权参加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

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7、会议地点：合肥市花园大道 23 号公司管理大楼三楼 313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项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00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为客户提供汽车回购担保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与中安汽车租赁公司合作为客户提供汽车回购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与江淮担保公司合作为客户提供汽车回购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关于计提 2021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11.00	《关于拟签署〈保理业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00	《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一) 议案》	√
12.01	《关于公司与六安市惠民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议案》	√
13.00	《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二) 议案》	√
14.00	《关于为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5.00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6.00	《关于向控股股东江淮汽车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	√
17.00	《关于与中安汽车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8.00	《关于与非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
19.00	《关于与中安资产公司开展债权转让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办理应收款项质押登记业务的议案》	√
21.00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22.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3.00	《公司 2021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24.00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累计投票 议案		
2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1) 人
25.01	选举杜鹏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26.01	选举张汉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6.02	选举郑锐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6.03	选举蒋园园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2、议案 25 涉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3、议案 25 和议案 26 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本次应选独立董事 1 人，非独立董事 3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否则该议案投票无效，视为弃权。

4、本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已经公司八届十三次董事会和八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22 日和 2022 年 4 月 26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相关公告。

5、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要求，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亦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送达

公司为准。

4、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5、登记时间：2022年5月11日-12日8:30-17:00，逾期不予受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详见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保军

电话：0551-62297712

传真：0551-62297710

2、会议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4、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868”
- 2、投票简称：“安凯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26，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2年5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年5月13日（星期五）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出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6.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为客户提供汽车回购担保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与中安汽车租赁公司合作为客户提供汽车回购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与江淮担保公司合作为客户提供汽车回购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关于计提 2021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11.00	《关于拟签署〈保理业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00	《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一）议案》	√			
12.01	《关于公司与六安市惠民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议案》	√			
13.00	《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二）议案》	√			
14.00	《关于为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5.00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6.00	《关于向控股股东江淮汽车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	√			
17.00	《关于与中安汽车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8.00	《关于与非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			
19.00	《关于与中安资产公司开展债权转让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办理应收款项质押登记业务的议案》	√			
21.00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22.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3.00	《公司 2021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24.00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累计投票议案					
2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1) 人			
25.01	选举杜鹏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26.01	选举张汉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6.02	选举郑锐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6.03	选举蒋园园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对议案的投票“同意”、“反对”、“弃权”意见只能选择一项,用“√”方式填写。

2、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3、对上述非累积投票事项,授权委托人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相应表格内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姓名(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